

马克思 恩格斯  
列宁 斯大林  
毛泽东

# 关于农业若干问题的部分论述

中国农村发展研究中心  
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经济研究所  
选编组编

农业出版社

马克思 恩格斯 列宁 斯大林 毛泽东

# 关于农业若干问题的部分论述

中国农村发展研究中心 选编组编  
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经济研究所

农业出版社

马克思 恩格斯 列宁 斯大林 毛泽东  
关于农业若干问题的部分论述  
中国农村发展研究中心 选编组编  
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经济研究所

农业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 130 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农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3.25 印张 320 千字  
1983 年 4 月第 1 版 1983 年 4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册

统一书号 1144·2 定价 3.20 元

## 编 者 的 话

为了更好地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指导我们的农村工作和农业建设，贯彻执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促进农业生产不断发展，我们选编了《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毛泽东关于农业若干问题的部分论述》一书，供农业战线上的同志们和其他战线上关心农业问题的同志们学习和参考。

马列主义和毛泽东思想的理论宝库极其丰富，对农业的论述也很多，本书只从有关农业问题的论述中选录了九百多条。为了有助于加深对问题的理解和研究，其中，有的虽然不是直接讲农业的，也适当地选入了一些。

为了查阅方便，本书根据所选论述的内容，按当前农村工作中常常遇到的有关问题分为三十四个题目。在编排上，每个题目中的论述，一般均按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和毛泽东以及著作发表时间的先后为序。为了使问题更加集中，有的也做了适当调整。

本书在选编过程中，得到各方面的热情帮助和大力支持。中共中央党校，中共中央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中共

中央党史研究室，人民日报社，国家计划委员会，中国社会科学院，交通部，电力部，水利部，国家城市建设总局，农业部，农垦部，天津市社会科学院，中国农学会，农业出版社，北京大学，北京农业大学，中国人民大学，上海复旦大学，上海财经学院，上海社会科学院，上海农业科学院，辽宁大学，山东农学院，湖北财经学院，西北农学院，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河北农林科学院等许多单位和同志，都给予了很大的帮助，并惠寄了不少有益的资料。在此，我们谨表示衷心谢意！

由于我们的水平所限，加上时间比较仓促，在内容的选录和编排上，都难免有缺点或错误，希望同志们批评指正。

**编 者**

1982年6月

## 目 录

一、农业生产的特点·····	1
二、农业和生态的关系·····	10
三、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	17
四、小农经济的特点·····	28
五、关于生产关系变革的一些问题·····	47
六、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重要性和必然性·····	57
七、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原则、方法和步骤·····	81
八、社会主义经济和社会主义农业的基本特征·····	111
九、农业和工业的关系·····	129
十、农业和能源的关系·····	146
十一、农业和交通的关系·····	150
十二、农业的商品生产·····	156
十三、农业和商业的关系·····	168
十四、农业内部各业生产的关系·····	183
十五、多种经营和农村的综合发展·····	190
十六、农业生产区域化、专业化问题·····	196
十七、农业技术改造和农业现代化·····	200

十八、农村中的科学文化事业 .....	217
十九、调动农民生产积极性问题 .....	231
二十、农业劳动生产率 .....	242
二十一、农村劳动力问题 .....	254
二十二、计划工作和农业生产计划 .....	261
二十三、农业生产中的集约经营和级差地租问题 .....	272
二十四、农业生产中的经济核算、节约和经济 效益问题 .....	288
二十五、商品的价值、价格和农产品的成本、价 格问题 .....	299
二十六、农业生产中的积累和消费问题 .....	324
二十七、农业扩大再生产的问题 .....	334
二十八、农民的家庭副业和自留地 .....	345
二十九、关于农村富裕问题 .....	349
三十、国家对农村的支援问题 .....	359
三十一、农村中的集体所有制及其发展 .....	365
三十二、缩小和消灭城乡差别（对立）及工农 差别 .....	376
三十三、工农联盟问题 .....	386
三十四、加强农村政治思想工作和 党对农村的领导 .....	402

## 一、农业生产的特点

在所有生产部门中都有再生产；但是这种同生产联系的再生产只有在农业中才是同自然的再生产一致的，在采掘工业中就不是这样。因而，在采掘工业中，实物形式的产品不再成为它本身再生产的要素（以辅助材料形式出现的场合除外）。

马克思：《剩余价值理论》（1861—1863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6卷（I）人民出版社1973年7月第1版第61页。

土地（在经济学上也包括水）最初以食物，现成的生活资料供给人类，它未经人的协助，就作为人类劳动的一般对象而存在。……

土地本身是劳动资料，但是它在农业上要起劳动资料的作用，还要以一系列其他的劳动资料和劳动力的较高的发展为前提。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1867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9月第1版第202—204页。

经济的再生产过程，不管它的特殊的社会性质如何，



在这个部门（农业）内，总是同一个自然的再生产过程交织在一起。

马克思：《资本论》第2卷（1885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人民出版社  
1972年12月第1版第398—399页。

按照事物的性质，植物性物质和动物性物质不能以象机器和其他固定资本、煤炭、矿石等等那样的规模突然增加，因为前二者的成长和生产必须服从一定的有机界规律，要经过一段自然的时间间隔，而后面这些东西在一个工业发达的国家，只要有相应的自然条件，在最短时间内就能增长起来。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1894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人民出版社  
1974年11月第1版第135页。

在农业中，自然力的协助——通过运用和开发自动发生作用的自然力来提高人的劳动力，从一开始就具有广大的规模。

马克思：《剩余价值理论》（1861—1863年），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6卷（I）  
人民出版社1972年6月第1版第22—  
23页。

在农业中，各个连续的投资是会有成果的，因为土地本身是作为生产工具起作用的。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1894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人民出版社  
1974年11月第1版第879—880页。

在农业中，有些方法，一方面使工资和劳动资料的支出在一年之内比较均衡地分配，一方面使周转缩短，比如进行多种作物的生产，从而能在全年获得多种收成的情况，就是如此。但这些方法都要求增加预付在生产上的即投在工资、肥料、种子等等上的流动资本。

马克思：《资本论》第2卷（1885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12月第1版第270—271页。

农业资本比非农业资本的一个同样大的部分推动更多的劳动。差额有多大，或者这个差额一般是否存在，这取决于农业和工业相比的相对发展程度。按问题的本质来看，随着农业的进步，这个差额必然会缩小，除非同不变资本部分相比，可变资本部分减少的比例，在工业资本上比在农业资本上更大。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1894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11月第1版第870页。

生产时间和劳动时间的差别，在农业上特别显著。在我们温带气候条件下，土地每年长一次谷物。生产期间（冬季作物平均九个月）的缩短或延长，还要看年景好坏变化而定，因此不象真正的工业那样，可以预先准确地确定和控制。只有牛奶、干酪等副产品，可以在较短的期间继续生产和出售。

马克思：《资本论》第2卷（1885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12月第1版第268页。

气候越是不利，农业劳动期间，从而资本和劳动的支出，就越是紧缩在短时期内。以俄国为例。在那里，北部一些地区，一年只有130天到150天可以进行田间劳动。

马克思：《资本论》第2卷（1885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12月第1版第268页。

在农业中，既有较长的劳动期间，又有劳动时间和生产时间之间的巨大差别。关于这一点，霍吉斯金说得对：

“生产农产品和生产其他劳动部门的产品所需要的时间是有差别的（虽然在这里他没有把劳动时间和生产时间区别开来），这种差别就是农民具有很大依赖性的主要原因。……”

马克思：《资本论》第2卷（1885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12月第1版第270页。

生产行为持续时间的差别，不仅在不同生产部门之间发生，而且在同一个生产部门内也会发生，因为所要提供的产品的规模有大有小。……谷物的生产需要将近一年，牛羊的生产需要几年，木材的生产可长达12年到100年。一条农村土路也许几个月就可以修好，而一条铁路却要几年才能建成；……等等。因此，生产行为持续时间的差别，是无穷无尽的。

马克思：《资本论》第2卷（1885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12月第1版第255—256页。

前面引用的基尔霍夫的那段话中，有一句特别值得注意：

“此外，持久的木材生产本身要求有一个活树储备，它应是年利用额的十倍到四十倍。”

这就是说，一次周转需要十年到四十年，甚至更长的时间。

马克思：《资本论》第2卷（1885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12月第1版第272页。

畜牧业也是这样。一部分牲畜群（牲畜储备）留在生产过程中，另一部分则作为年产品出售。在这里，只有一部分资本每年周转一次，如同固定资本——机器、役畜等等——的情况完全一样。虽然这个资本是较长时间内固定在生产过程中的资本，因此会延长总资本的周转，但在范畴的意义上，它并不是固定资本。

这里所说的储备——一定量的活树或活畜——相对地说是处在生产过程中（同时作为劳动资料和劳动材料），按照它的再生产的自然条件，在正常的经营中，必然有相当大一部分储备总是处在这个形式上。

马克思：《资本论》第2卷（1885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12月第1版第272页。

劳动时间始终是生产时间，即资本束缚在生产领域的时间。但是反过来，资本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全部时间，并

不因此也必然是劳动时间。

这里指的不是受劳动力本身的自然界限制约的劳动过程的中断，……这里指的是与劳动过程长短无关，但受产品的性质和制造产品的方式本身制约的那种中断。在这个中断期间，劳动对象受时间长短不一的自然过程的支配，要经历物理的、化学的、生理的变化；在这个期间，劳动过程全部停止或者局部停止。

例如，榨出来的葡萄汁，先要有一个发酵时期，然后再存放一个时期，酒味才醇。……冬季作物大概要九个月才成熟。在播种和收获之间，劳动过程几乎完全中断。在造林方面，播种和必要的预备劳动结束以后，也许要过100年，种子才变为成品；在这全部时间内，相对地说，是用不着花多少劳动的。

在所有这些场合，在大部分生产时间内只是间或需要加入追加劳动。……

因此，在所有这些场合，预付资本的生产时间由两个期间构成：第一个期间，资本处在劳动过程中；第二个期间，资本的存在形式——未完成的产品的形式——不是处在劳动过程中，而是受自然过程的支配。这两个期间是否有时会互相交错和互相穿插，对问题没有任何影响。劳动期间和生产期间在这里是不一致的。生产期间比劳动期间长。但是，产品只有到生产期间结束以后，才能完成、成熟，因而才能从生产资本的形式转化为商品资本的形式。所以，

资本的周转期间，也要根据不是由劳动时间构成的那段生产时间的长度来延长。如果超过劳动时间的生产时间，不是象谷物的成熟，橡树的成长等等那样，由固定的自然规律决定，那末，资本周转期间就往往可以通过生产时间的人为的缩短而或多或少地缩短。

马克思：《资本论》第2卷（1885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人民出版社  
1972年12月第1版第266—267页。

由于劳动时间和生产时间有差别，所使用的固定资本的使用时间，当然也会在或长或短的时间内不断发生中断，例如在农业方面，役畜、农具和机器就是这样。

马克思：《资本论》第2卷（1885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人民出版社  
1972年12月第1版第270页。

我们已经看到，生产时间和劳动时间的差别，可以有种种极不相同的情形。有时，流动资本在进入真正的劳动过程以前，已经处在生产时间内（鞋楦制造）；有时，流动资本在通过真正的劳动过程以后，仍然处在生产时间内（葡萄酒、谷种）；有时，生产时间间或有劳动时间插进来（农业、造林）；有时，能流通的产品的很小一部分进入常年的流通，而大部分仍然处在现实的生产过程中（造林和畜牧业）；流动资本必须以可能的生产资本形式投入的时间的长短，从而，这个资本一次投入的量的大小，部分地取决于

生产过程的种类（农业），部分地取决于市场远近等等，总之，取决于流通领域内的情况。

马克思：《资本论》第2卷（1885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人民出版社  
1972年12月第1版第274页。

对自然界的统治的规模，在工业中比在农业中大得多，直到今天，农业不但不能控制气候，还不得不服气候的控制。

恩格斯：《反杜林论》（1876—1878年），《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  
1972年5月第1版第214页。

劳动作用于产品的时间叫做工作时期，产品处于生产领域的时间叫做生产时间，后者也包括劳动没有作用于产品的时间。在很多工业部门里，工作时期与生产时间并不相符，农业只是其中最典型的部门，但决不是唯一的部门。和欧洲其他国家比较起来，俄国农业的工作时期同生产时间的差别特别大。“自从资本主义生产从农业中分出了工场手工业以后，农村工人便越来越依赖这项纯粹碰运气的职业，因而他们的状况也就恶化了。对资本来说……周转上的一切差别都消除了，但对劳动者来说就不然了。”这样，从我们所研究的农业特点中得出的唯一结论就是，农业工人的状况应该比工业工人更坏。

列宁：《俄国资本主义的发展》（1896—1899年），《列宁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  
1959年9月第1版第284—285页。

一般说来,人的劳动是无法代替自然力量的,正如俄尺不能代替普特一样。无论在工业或农业中,人只能认识和利用自然力量的作用,借助机器和工具等等减少利用的困难。

列宁:《土地问题和“马克思的批评家”》(1901年),《列宁全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1月第1版第89页。



## 二、农业和生态的关系

人在生产中只能象自然本身那样发挥作用，就是说，只能改变物质的形态。不仅如此，他在这种改变形态的劳动中还要经常依靠自然力的帮助。因此，劳动并不是它所生产的使用价值即物质财富的唯一源泉。正象威廉·配第所说，劳动是财富之父，土地是财富之母。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1867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  
1972年9月第1版第56—57页。

在现代农业中，也和在城市工业中一样，劳动生产力的提高和劳动量的增大是以劳动力本身的破坏和衰退为代价的。此外，资本主义农业的任何进步，都不仅是掠夺劳动者的技巧的进步，而且是掠夺土地的技巧的进步，在一定时期内提高土地肥力的任何进步，同时也是破坏土地肥力持久源泉的进步。一个国家，例如北美合众国，越是以大工业作为自己发展的起点，这个破坏过程就越迅速。因此，资本主义生产发展了社会生产过程的技术和结合，只是由于它同时破坏了一切财富的源泉——土地和工人。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1867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  
1972年9月第1版第552—553页。